【附件一-1】

**東園國小112學年第 二 學期【品德教育】融入教學活動執行成果檢核**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實施年級 | □一年級 □二年級 □三年級□四年級 □五年級 ˇ六年級 |
| 融入主題(可複選) | ˇ尊重 □勤儉 □誠信 □感恩 □關懷 ˇ正義 □負責ˇ寬恕 ˇ自律 |
| 實施方式(可複選) | □結合繪本進行，繪本名稱： 。ˇ融入班級（國語）課程，單元名稱：L8.為什麼大家都不理我。□融入學年自訂活動，活動主題： 。ˇ配合校內安排之宣導活動，活動主題： 六年級性別平等教育宣導 □其他，請簡述： 。 |
| 活動概要(條列式) | * 透過國語課課前提問引導，讓學生回想和同學相處中有發生什麼不愉快或有衝突的事情。
* 接著讓學生觀看《只是開玩笑，竟然變被告？》的法律自保課(影音動畫版)，並進行學習單想一想，該怎麼做。

主題一(單元1)「罵一句神經病，就犯了公然侮辱罪?!」主題一(單元2)「嘲笑也是霸凌嗎?有這麼嚴重?」主題二(單元5)「是他先打我的，我是正當防衛!」* 最後，配合學校六年級宣導活動，《只是開玩笑，竟然變被告？》該書作者吉官，剖析行為後果的法律責任。
 |
| 成果描述(條列式) | * 六年級學生即將進入青春期，與同儕、同性或異性之間的相處衝突也較多，藉由國語課本中的敘述，課堂分享與同學之間相處的困擾。
* 學生能包容同學不小心、非故意的言語傷害或肢體碰撞的行為，學習與同儕相處不要故意捉弄而互相傷害，並期許自己能嚴以律己，寬以待人。
* 《只是開玩笑，竟然變被告？》的動畫版，很受學生喜愛，後面條列出相關的法律也很詳細，可提供老師在教學時，漸進式的引導學生思考，這樣的行為可不可以?會不會有法律責任?
* 最後有吉官的到場演講、分享近日發生的法律事件，為品德教育課程做補充和延續。
* 讓孩以過往事件為借鏡，當他未來遇到相似的情境時，懂得應對自保，趨吉避凶！
 |
| 檢討建議(條列式) | * 《只是開玩笑，竟然變被告？》的動畫版有六個主題，教師可以給學生分組，每組挑選其中一個主題，深入探討的單元法律事件，可使學生更清楚該行為後的法律責任。
* 宣導活動可以留些時間讓學生提問相關法律問題。因在課堂討論後，學生仍然有其他想了解的法律問題，若能留10分鐘現場詢問吉官，可增加演講者和學生的互動。
 |
| 活動照片 | 一張含有 服裝, 人員, 文字, 班級 的圖片  自動產生的描述 | 一張含有 服裝, 傢俱, 室內, 椅子 的圖片  自動產生的描述 |
| 觀看主題一:侮辱與言語霸凌。 | 觀看主題二:校園肢體衝突。 |
| 一張含有 服裝, 文字, 人員, 室內 的圖片  自動產生的描述 | **一張含有 服裝, 室內, 文字, 簡報 的圖片  自動產生的描述** |
| 學生觀看《只是開玩笑，竟然變被告？》影片後，完成學習單，老師帶領下，並分享自己的看法。 | 5/29吉官演講，宣導法律知識，以及叮嚀學生做是要三思而後行，自負行為，不找藉口。 |